

前囚犯发起互助组织 “生命灯塔”照亮社区精神

周文龙 报道

chewbl@sph.com.sg

他曾是一名私会党员，中学时期便已涉及私会党活动如打架，勒索和吸毒等，还多次犯法被捕，在青年改造所和监牢前后呆了10年。

现在，他却是新加坡国立大学法律系学生，而且已被本地一所顶尖的律师楼所录取，毕业后将到律师楼工作。

回首过去，陈道荣（34岁，国大法律系四年级）对自己人生大转变感到难以置信。他感激地说：“我能有今天成就，全靠社会许多热心人士的信任和帮助。”

为回馈社会，去年1月，陈道荣和几名前囚犯朋友发起互助组织“生命灯塔”（Beacon of Life），通过一些社区活动，如帮助被大耳窿涂鸦的家庭清理墙壁，聆听前囚犯或迷途少年的心事等，促进一种守望相助，互相扶持的甘榜精神。

“生命灯塔”也是副总理兼财

政部长尚达曼前天在南洋理工大学部长论坛上，点名提到的社区组织。

他指出，要建立一个公平、公正的社会，不能单靠政府推动，还需要个人的努力、职场任人唯贤文化以及社区互助精神的配合。而他认为，“生命灯塔”鼓励社区每个人自动自发，凸显社区互助精神的重要性。

对陈道荣而言，社区互助精神也是新加坡社会向前发展的重要要素。他说：“政府的能力是有限的，不可能事事俱全，填补社会里每一个问题缺口。我们也应主动帮忙，每个人都尽一分力，去解决这些问题，就像昔日甘榜居民守望相助般。”

他举例说，一些前囚犯或边缘少年的家庭，常常会受到大耳窿骚扰，大耳窿在他们家的墙壁上涂鸦。但如果邻里每个人能负起一点责任，互相留意邻里出没的可疑人物，作用可能比找警察帮忙更大。



◀陈道荣（右三）和金怀奇（右四）和几名前囚犯朋友发起互助组织“生命灯塔”（Beacon of Life），从协助其他同伴重新融入社会，到协助一些边缘少年走向正途，一步步促进社区互助精神。

（受访者提供）

陈道荣说：“居民的个人力量或许很小，但如果大家把一点一点的力量汇聚起来，却可以形成一个巨大的社区互助力量。最重要的是，这股力量并非来自于政府，而是来自于人民，由人民推动的。”

教导感化院少年进行艺术创作

“生命灯塔”另一发起人金怀奇（33岁，拉萨尔艺术学院学生）也认为，新加坡是一个相当公平、公正的社会，每个人不论身份背景或成绩，都有机会凭着个人努力取得成功。

作为一名前囚犯，金怀奇并没有放弃人生希望，反而下定决心改造和克服重返社会的挑战。

他在监狱中成功考获国家工教局证书（NITEC），同时学陶艺创作。刑满出狱后，他报考了拉萨尔艺术学院，如今正修读艺术学士学位。

金怀奇最近协助教导新加坡少年感化院的一群青少年进行艺术创作，让他们把心声融入艺术创造中，从中启发他们从另一个角度看人生。

这些青少年作品将于下星期四

（9月13日）在新加坡美术馆展出。

金怀奇表示，许多前囚犯或感化院青少年都觉得自己过去有不良的记录，当他们找工作被拒绝时，就常常以为是自己的问题，有些人甚至自暴自弃，干脆放弃走向正路。

他以过来人的身份说：“新加坡社会具有包容心，很多人都能接受我们。事实上，我们的第二个监狱不在社会，也不在监狱，而是在我们的心里。”